

证券代码：300912

证券简称：凯龙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0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龙高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以书面、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臧志成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全体董事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 万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鉴于 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该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 万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对已离职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1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注册资本相应减少，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及《公司章程》（2025 年 7 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登记事宜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9 日